

# 法治华龙工作简报

2024年 第036期（总511期）

中共华龙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13日

## 华龙区召开“双下降一提升”专题工作会



为进一步优化法治政府建设质量，提高

依法行政水平，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，促进行政争议发案量、败诉率和服判息讼率“双下降一提升”，5月13日，华龙区召开“双下降一提升”专题工作会议。华龙区委书记丁国梁出席会议并讲话，华龙区委副书记、区长梅兴秦主持会议，区委常委、政

法委书记宋庆军，区法院院长李凌燕，十一个乡镇（街道）及十七个行政执法单位参加会议。

会议第一个阶段首先对目前存在的已立未结案件进行了集中研判，各涉案单位对案件进行了汇报，丁国梁书记、梅兴秦区长逐案听取案件化解进度，理清案件的化解思路，明确要求各涉案单位要依法依规全面做好行政案件化解工作。第二个阶段区司法局传达了学习了《濮阳市行政案件败诉过错责任追究办法》，丁国梁对“双下降一提升”作出强调指示。

会议指出，  
区委、区政府要把开展“双下降一提升”情况纳入法治督察内容和全面依法治区考核指标体系，



对行政诉讼案件量和败诉率，每月进行量化排名，各乡镇（街道）、行政执法部门、责任单位一定要把“双下降一提升”工作作为当前重要的政治任务，紧盯“双下降一提升”工作目标，拿出过硬举措，积极做好诉前化解，有效降低行政诉讼败诉率。对于行政争议化解委员会办公室转办、交办的暂未立案的案件，要及时与

行政相对人沟通，运用行政调解等多种手段，实质性化解争议，力争将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；对已经立案尚未审结的案件，要做好败诉风险防控，杜绝败诉案件发生；对于败诉预期明确的案件，如果能够采取补救措施进行自我纠正的，要主动作为，把负面影响降到最低，决不能放任败诉结果及后续问题出现。同时，要做好源头治理，定期分析研判涉诉行政争议，从行政审判角度重新审视作出的执法行为，及时研究预防、化解的有效举措，切实从源头上预防、减少行政争议，推动行政诉讼发案量和败诉率“双下降”，提升行政审判一审服判息诉率。

会议要求，要充分发挥“府院”各自的职能优势，紧扣“联”“动”“畅”三字诀，以“加法”联动，实现“乘法”效应，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。华龙区行政争议化解委员会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指导、督促全区行政争议化解机构的建立健全和工作开展；要加大执法监督力度，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功能，全面推行行政指导融入行政处罚制度。各责任部门要主动加强与法检“两院”的沟通协调，及时研究解决行政执法和行政应诉工作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，破解执法难题，合力化解行政争议，促进良性互动；要严格执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规定，积极配合法院做好开庭审理工作，稳步提升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率，加强以案释法，组织常态化庭审观摩，真正解决“出庭

不出声”问题；要积极履行诉讼义务，支持法院依法受理审理行政案件，接受法院对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的监督，依法、及时、自觉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；要充分利用新《行政复议法》颁布施行这一有利契机，加强行政诉讼与行政复议的工作衔接，落实好司法便民措施，切实提升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的满意度。

会议强调，要充分发挥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、行政争议化解委员会办公室“四办联动”优势，进一步强化统筹、协调、推进、沟通、督导职责，及时解决好“双下降一提升”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。要适时建立工作组，到相关单位开展个案督导，指导帮助分析研判案情，及时提出可能败诉案件化解思路，督促做好相关应诉和化解工作，建立健全应诉工作机制和行政案件败诉过错责任追究机制，严格按照规定追究责任。

会议还对行政负责人出庭出声出彩、庭审培训、行政复议法贯彻落实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。

华龙区司法局